

## 东莞证券

### 关于杭州南广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莞证券作为杭州南广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#### 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 |   |
|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  |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   |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   |  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              |

##### 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#### 1、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
杭州南广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广影视”或“公司”）称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，公司经营困难，目前处于停业状态，公司预计无法于2020年8月31日前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，也无法于2020年10月31日前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。

对于公司及相关方涉及诉讼的进展情况，被列入被执行人及被限制高消费事项，公司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，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2、 公司及相关主体被法院列入被执行人名单

主办券商近日在日常持续督导工作中，通过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，发现杭州南广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广影视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伊宁市南广影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伊宁南广”或“子公司”），被列入被执行人名

单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被执行人名称	立案时间	案号	执行法院	执行标的(元)
1	南广影视	2020年8月3日	(2020)浙0106执2983号	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	5,038,494
2	南广影视	2020年8月4日	(2020)京0105执20466号	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	13,695,155
3	伊宁南广	2020年8月4日	(2020)京0105执20466号	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	13,695,155

### 3、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被限制高消费

限制高消费单位及人员：南广影视、徐云

执行法院：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

立案时间：2020年8月3日

案号：(2020)浙0106执2983号

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若南广影视无法在2020年8月31日(含2020年8月31日)前披露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根据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9月1日起被停牌；

若南广影视不能在2020年10月31日(含2020年10月31日)前披露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根据规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及相关方被列入被执行人、失信被执行人及被限制高消费等情况，对公司的声誉造成一定不利影响。公司未能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信息披露违规，可能存在被股转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。

## 三、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工作进度，积极督促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网络查询截图

东莞证券

2020年8月28日